

证券代码：920091

证券简称：大鹏工业

公告编号：2026-034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巨宝四路 1629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鹏堂先生因故未能主持本次会议，经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，会议由公司董事王大亮先生主持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时间和召开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46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9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46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9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西藏博德工业有限公司、李鹏堂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46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西藏博德工业有限公司、李鹏堂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六）	关于 2025 年 度权益 分派方 案的议 案	1,725,000	100%	0	0%	0	0%
（七）	关于续 聘 2026 年审计	1,725,000	100%	0	0%	0	0%

	机构的 议案						
(八)	关于 2026年 度向银 行申请 授信额 度暨关 联担保 的议案	1,725,000	100%	0	0%	0	0%
(十)	关于确 认董事 2025年 度薪酬 及2026 年度薪 酬方案 的议案	1,725,0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谷亚韬、刘元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》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